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文件

**I|N|E|S|A**  
INTELLIGENT TECH  
云 赛 智 联

二〇二一年六月

##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文件目录

一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有关规定
二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三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书面报告）
4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5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关于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8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9	关于购买由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的议案
10	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书面报告）

##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有关规定**

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制定如下有关规定：

一、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正常程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二、股东大会设立秘书处，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三、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权利，不得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共同维护好股东大会秩序。

四、股东在股东大会上有权发言和提问，要求发言的股东请事先在秘书处填写《股东大会发言登记表》。

大会秘书处与主持人视会议的具体情况安排股东发言，安排公司有关人员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每位股东的发言请不要超过五分钟，发言内容应当与本次股东大会表决事项相关。

五、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六、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法律意见书。

##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6 月 18 日 13 点 30 分；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 39 号华鑫科技园 D3 栋 3 楼会议室；网络投票的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一、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http://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公司股票涉及融资融券业务，相关投资者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融资融券业务试点涉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2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五、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参加表决股份的半数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七、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应逐项表决，在议案下方的“同意”、“反对”、“弃权”中任选一项，选择方式以在所选项对应的空格中打“√”为准，不符合此规则的表决均视为弃权票。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投票的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网络投票操作流程要求的投票申报的提案，其所持表决权数按照弃权计算。

八、现场会议表决票由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及持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律师参加清点，现场公布表决结果，并由持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律师发表法律意见书。

##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宣读会议议程

一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有关规定
二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三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书面报告）
4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5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	关于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8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9	关于购买由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的议案
10	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书面报告）

二、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30 分钟）

三、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四、统计投票表决结果（休会）

五、宣读投票表决结果

六、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七、宣布会议结束

##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我代表公司董事会向大家作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开展。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0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0 年，面对疫情和复杂的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公司以“稳经营、谋发展、提质量、强管理、促改革、防风险”为抓手，不断加大结构优化和运营管控力度、广泛开展合作交流、加强科技创新和人才建设、推动“双百”阶段性任务完成、夯实基础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5.89 亿元，归母净利润 2.49 亿元，其中扣非以后的归母净利润 2.07 亿元，同比增长 23.15%，经营性现金流 4.65 亿元，同比增长 53.15%。

### 二、公司董事会运作情况

#### （一）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董事会建设

在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的指导下，公司按照“双百行动”主要目标“五突破一加强”推进综合改革工作，确定了两项改革重点：一是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董事会建设，把董事会打造成为更加专业、专注的议事平台和决策平台。二是全面推进职业经理人制度。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云赛智联职业经理人管理制度》和《职业经理人目标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职业经理人薪酬构成由年薪（基薪+业绩薪）和激励薪两部分组成。根据公司发展需求并参考行业市场数据制定职业经理人薪酬水平，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激励

薪采取分段提成奖励的方式,以更好地激励职业经理人在公司经营过程中创新创效,取得更好经营业绩。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监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应进行换届选举。2020 年 6 月 18 日,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黄金刚先生、翁峻青先生、徐珏女士、封松林先生(独立董事)、李远勤女士(独立董事)、董剑萍女士(独立董事)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与公司职代会民主程序选举产生的职工董事徐志平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选举朱晓东先生、林华勇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与公司职代会民主程序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倪三花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

#### (二)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共召开了四次董事会会议,十一届董事会共召开五次董事会会议,分别就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利润分配、公司章程修订、换届改选等议案进行审议,形成决议并对外披露。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有效实施。

#### (三) 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年度报告、利润分配方案、修改公司章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购买理财产品、聘任审计机构、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会计政策变更等重大事项。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和授权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重视股东合理投资回报,实施积极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报告期内,公司以总股本 1,367,673,45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4 元(含税),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完成利润分配工作。

#### (四)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四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 9 次专题会议,对公司发展战略、定期报告、内外部审计、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内控工作、高管提名等进行认真审核,积极为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专业优势,



提高董事会决策效率。

#### （五）董事履职情况

2020 年，公司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职，勤勉尽责，审慎行使表决权。全体董事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积极参加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类培训，提升专业水平和履职能力。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对公司战略规划、高管提名聘任、双百行动等工作提出了专业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六）信息披露情况及内幕信息管理执行情况

2020 年，公司共对外披露 4 份定期报告，37 份临时公告。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定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将信息披露工作规范化、制度化，保证了公司对外披露信息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和公平性。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邮箱、现场调研等多种渠道加强和公司股东间的交流和沟通。2020 年，参加招商证券、太平洋证券、中信证券组织的近十场云上调研活动，与四十几家机构投资者在网上进行了交流。参加了中信证券策略分析会，与投资者现场交流。太平洋证券、中信证券和兴业证券分别对公司年报和中报进行点评，形成分析报告 4 份。公司举办投资者交流会，公司管理层与来自各大券商的分析师、部分机构及个人投资者就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情况进行了充分沟通交流。通过交流，投资者对公司的业务定位、经营业绩、资产质量，特别是公司积极参与上海市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城市管理“一网统管”建设方面作出的贡献表示肯定，并对云赛智联的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

### 三、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1 年，董事会将继续严格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2021 年董事会工作的重点内容如下：

1、进一步加强董事会自身建设，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同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的经营、决策、重大事项等方面的监督作用，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更好地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为董事会提供更多的决策依据，提高董事会的决策效率，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

2、继续推进“双百行动”工作，同时，加大体制机制创新力度，探索激励措施，为公司发展注入新的活力。

3、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向投资者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切实提升公司运作的规范性和透明度。

4、继续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交流，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2021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勤勉履职，锐意进取，科学决策，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努力完成各项经营指标，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以良好的业绩回报股东。

以上报告，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8 日

##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我代表公司监事会向大家作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度，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内控制度等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监事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股东及公司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应进行换届选举。2020 年 6 月 18 日，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朱晓东先生、林华勇先生为公司十一届监事会监事，与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倪三花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2020 年度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审议了公司有关重要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十届十七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审议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预案》、《关于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 年度审计报酬的预案》、《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预案》、《关于购买由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的预案》、《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预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预案》等议案。

2、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十届十八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发表审核意见。

3、2020 年 5 月 27 日，公司召开十届十九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预案》、《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预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预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预案》。

4、2020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十一届一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和副主席的议案》。

5、2020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十一届二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发表审核意见。

6、2020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十一届三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发表审核意见。

7、2020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十一届四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的议案》。

8、2020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十一届五次监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上海科技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与华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0 年度内，公司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 9 次董事会，参与公司对外投资、关联交易、会计政策变更等重大事项的审议，加强对财务的监督。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关于对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列席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重大事项进行了监督与核查，对下列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0 年，所有监事列席和出席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监事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

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的决策程序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运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时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行为。

## 2、公司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控制度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不存在连续两次不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 3、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报告客观、真实、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情况。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未发现明显违反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审议了公司关于资产减值准备财务核销的议案，认为：公司本次核销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符合《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财务真实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不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4、对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意见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以总股本1,367,673,455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金0.54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73,854,366.57元（含税），占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54%。扣除此次分配股利后的未分配利润809,420,101.27元结转以后年度。2019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已于2020年8月完成利润分配工作。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对 2020 年度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核，认为：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

公正、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出现侵害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况。

#### 6、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的要求，公司相应变更会计政策。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7、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为子公司的担保外，公司无对外担保。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均按照《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履行了审批流程并及时进行了信息披露。

#### 8、内控制度建设

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能适应公司管理要求和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内部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履行监督职能，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

以上报告，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8 日

##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书面报告，年报摘要附后，全文已于 2021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

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8 日

#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0 年度分配方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总股本 1,367,673,45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金 0.55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 75,222,040.03 元（含税），占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25%；扣除此次分配股利后的未分配利润 969,380,959.78 元结转以后年度。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利润分配股本基数变动，将按照每 10 股派现金 0.55 元（含税）的比例不变确定分配现金总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云赛智联	600602	仪电电子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云赛B股	900901	仪电B股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杏兴	胡慧洁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宜州路180号B6栋9-10楼	上海市徐汇区宜州路180号B6栋9-10楼
电话	62980202	62980202
电子信箱	stock@inesa-it.com	stock@inesa-it.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0 年，公司紧紧围绕“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和运营商”的战略定位，并紧跟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的大趋势，聚焦 ToG 和 ToB 领域，深耕行业细分市场，不断优化结构，加大经营管控力度，夯实基础管理。面对疫情和复杂的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公司坚持疫情防控和经营发展两手抓，以“稳中求进，进中提质”为工作总基调，坚持企业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贯彻“做优 IDC，做强云服务，做深大数据，布局人工智能”的主业发展目标，积极进行战略布局和市场业务开拓，加大数据中心投资建设力度，开工建设松江大数据计算中心，优化已有 IDC 基础及增值服务，提升云服务 MSP 能力，为政企客户提供优质、高效解决方案，加强大客户合作，深入参与上海“城市大脑”顶层设计和上海市大数据资源平台的建设与运营，全力推进市、区两级“一网通办、一网统管”项目，为上海“两张网”建设起到了主力军作用；同时依托两化融合，带动并深耕各细分行业业务，形成从顶层规划、深化设计、总集落地、运营运维到标准规范的综合能力。在自主研发、生产、销售基础上加大高端产品的创新研发，重点攻关核心技术，实现向平台搭建、运营以及软硬件一体化终端综合服务方式转变，保持国内行业竞争优势。

从行业来看，2020 年是“十三五”收官之年，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国家层面提出了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等重大战略部署，信息化、智能化和数字化成为城市数字化转型的主要工作。在国家密集出台的政策引导和支持下，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城市新一轮数字化转型建设带来新的发展空间，逐步迈向高质量建设发展阶段。国内各地陆续发布的数字化发展的相关政策和开展的试点工作，随着长三角一体化工作的深入推进，驱动政策红利的不断释放，将为公司发展带来新一轮的机遇。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6,248,247,780.27	6,126,998,816.19	1.98	5,538,233,846.39
营业收入	4,589,218,681.63	4,889,124,109.96	-6.13	4,465,559,97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655,432.17	241,790,818.42	2.84	272,238,536.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6,572,111.60	167,733,579.01	23.15	159,955,53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91,223,621.38	4,119,858,972.47	4.16	3,999,124,79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306,480.49	303,825,049.92	53.15	193,103,922.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2	0.177	2.82	0.1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2	0.177	2.82	0.1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15	5.985	减少 0.070个 百分点	6.965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53,724,922.43	1,000,649,114.66	1,119,120,934.11	1,515,723,71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62,897.56	67,846,282.22	64,835,710.25	93,010,542.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642,047.12	54,943,656.08	57,387,331.74	76,599,07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480,149.38	79,013,159.98	81,542,981.78	555,230,488.1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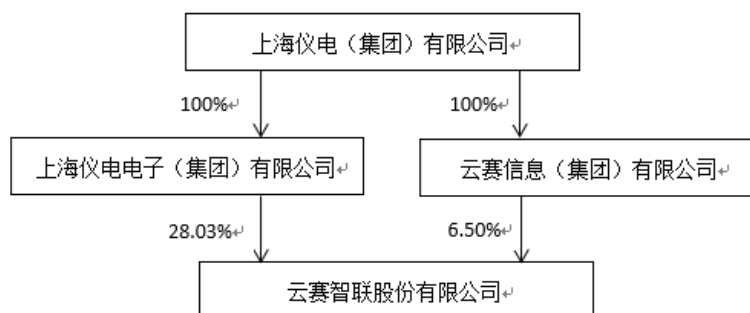
##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6,0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5,20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0	383,337,947	28.03	0	质押	191,668,973	国有法人
云赛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0	88,948,065	6.50	0	无		国有法人
上海佳育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0	19,952,095	1.46	0	无		境内非国有 法人
谢敏	0	8,592,915	0.63	0	无		境内自然人
谢志远	-65,000	8,441,000	0.62	0	无		境内自然人
西南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约定购回 式证券交易专用 证券账户	7,890,000	7,890,000	0.58	0	无		未知
姚玮俊	849,357	7,308,271	0.53	0	无		境内自然人
杨蕾	-2,054,681	5,939,663	0.43	0	无		境内自然人
倪华	850,000	5,300,000	0.39	0	无		境内自然人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454,492	5,100,446	0.37	0	无		境外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份，持有云赛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份，为关联法人。公司未发现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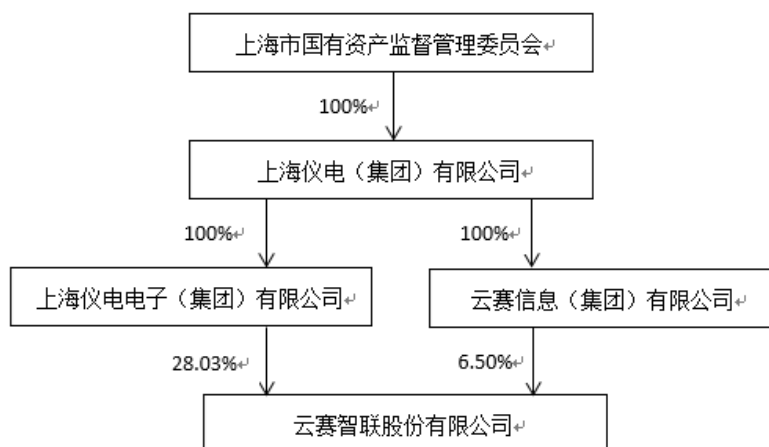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5.89 亿元，归母净利润 2.49 亿元，其中扣非以后的归母净利润 2.07 亿元，同比增长 23.15%，经营性现金流 4.65 亿元，同比增长 53.15%。

###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十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以下简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以下简称“债务重组准则”）的要求，公司相应变更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新收入准则、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债务重组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对外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如下：

下属公司名称
上海扬子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海昌国际有限公司
上海仪电电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广联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广联实装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广电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仪电电子多媒体有限公司
上海仪电鑫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仪电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雷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仪电物理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上海仪电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雷磁传感器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仪电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上海宝通汎球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科技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上海云赛数海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南洋万邦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南洋万邦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南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南洋软件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苏州南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云海万邦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南洋万邦（香港）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南洋宏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南洋道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云赛智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仪电金槐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塞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明通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明顶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正通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仪电溯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信诺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卫生远程医学网络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2020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公司二〇二〇年会计决算情况如下：

### 一、审计意见

由我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对我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及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审计认为本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主要会计政策

#### ① 合并报表的范围确定原则：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如下：

上海扬子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海昌国际有限公司、上海仪电电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广联电子有限公司、上海广联实装电子有限公司、上海广电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上海仪电电子多媒体有限公司、上海仪电金槐显示技术有限公司、上海仪电鑫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仪电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雷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上海仪电物理光学仪器有限公司、上海仪电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上海雷磁传感器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仪电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上海科技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云赛数海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宝通汎球电子有限公司、上海南洋万邦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南洋万邦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南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南洋软件系统集成有限公司、苏州南洋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云海万邦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南洋万邦（香港）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南洋宏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南洋道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塞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明通科技有限公司、广州明顶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都正通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云赛智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仪电溯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信诺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卫生远程医学网络有限公司等三十六家。

## ② 合并报表采用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14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 二、2020 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比较

### 1、主营业务收入

2020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457,767 万元，比 2019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487,646 万元下降 29,879 万元，同比下降 6.13%。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4,866 万元，比 2019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4,179 万元增加 687 万元，同比上升 2.84%；2020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母净利润 20,657 万元，比 2019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母净利润 16,773 万元增加 3,884 万元，同比上升 23.15%。

### 3、总资产

2020 年末总资产 624,825 万元，比 2019 年末总资产 612,700 万元增加 12,125 万元，同比上升 1.98%。

### 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020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29,122 万元，比 2019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11,986 万元增加 17,136 万元，同比上升 4.16%。

### 5、每股收益

2020 年每股收益 0.182 元，比 2019 年每股收益 0.177 元增加 0.005 元，同比上升 2.82%。

#### 6、每股净资产

2020 年每股净资产 3.14 元，比 2019 年每股净资产 3.01 元增加 0.13 元，同比上升 4.32%。

#### 7、净资产收益率

2020 净资产收益率为 5.915%，比 2019 年净资产收益率 5.985%，减少 0.070 个百分点。

#### 8、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0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31 万元，比 201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82 万元增加 16,149 万元，同比上升 53.15%。

####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020 年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 0.34 元，比 2019 年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0.22 元，增加 0.12 元。

以上报告，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8 日



##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 一、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248,655,432.17 元，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883,274,467.84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1,044,602,999.81 元。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总股本 1,367,673,45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金 0.55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 75,222,040.03 元（含税），占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25%；扣除此次分配股利后的未分配利润 969,380,959.78 元结转以后年度。

如在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利润分配股本基数变动，将按照每 10 股派现金 0.55 元（含税）的比例不变确定分配现金总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2020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二、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 （一）董事会审议程序

该方案已经公司十一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我们同意该预案，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的需要。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以上议案，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8 日

##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为规范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运作行为，严格遵守和履行《股票上市规则》对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披露和审议程序的相关要求，该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一、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 年预计金额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
上海科技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销售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193.34	242.62
	采购	上海怡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1.00	182.43
上海南洋万邦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71.70	125.18
	提供服务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287.74	327.37
上海松下微波炉有限公司	采购	上海仪电电子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130.00	112.39
	采购	上海元一电子有限公司	800.00	863.27
上海云赛智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170.00	10.86
上海仪电溯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上海仪电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300.00	103.40
	销售	上海仪电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500.00	10.80
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产品采购销售；接受、提供劳务；房产、设备租赁；软件开发、建设合同等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7,000.00	27,520.68
合计			29,643.78	29,499.00

上述关联交易总额在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范围之内。

## 二、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企业全称	2021 年 预计金额	2021 年初至 上报日 累计已发生 的交易金额	2020 年 实际金额
上海南洋万邦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15.55		125.18
	销售/提供服务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321.34		327.37
	提供服务	上海仪电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4.33		126.94
上海塞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75.74	30.30	166.64
上海卫生远程医学网络有限公司	采购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83.93	14.05	72.01
上海仪电溯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	上海仪电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377.00	283.00	10.80
	租赁	上海仪电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45.00	7.50	36.65
上海云赛智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上海飞乐工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92.93	240.45
	租赁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34.34	14.28	78.52
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产品采购销售；接受、提供劳务；房产、设备租赁；软件开发、建设合同等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8,000.00		28,314.44
合计			29,227.23	575.34	29,499.00

上述预计的有效期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 三、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 ● 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代表：吴建雄

注册资本：人民币 350,000 万元

住所：上海市田林路 168 号

主营业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通讯产品、设备及相关的工程设计、安装、调试和维护，计算机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硬件、软件及外围设施，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工程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办公自动化设备、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照明器具、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除蓄电池）、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船用配套设备、家用电器的研发、设计、销售及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产权经纪，以及上海市国资委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业务。

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为我公司实际控制人。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母公司总资产为 2,459,499 万元，净资产为 1,354,238 万元；营业总收入为 25,872 万元，净利润为 102,785 万元。

#### ● 上海飞乐工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代表：苏耀康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嘉新公路 1001 号 7 幢

主营业务：建筑工程设计，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机电安装建设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饰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景观工程，城市规划设计，市政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建设工程专业施工，照明建设工程专项设计，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弱电工程，多媒体设计服务，技防工程，网络工程，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从事楼宇智能化设备、网络技术、照明技术，节能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产品、照明设备、音响设备、乐器、电子产品、制冷设备、安防设备、机械设备、家用电器、电子设备、办公家具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为 28,507.17 万元，净资产为 9,334.13 万元；营业总收入为 7,118.4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

润为-474.58 万元。

● 上海仪电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代表：黄金刚

注册资本：人民币 8163 万元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 498 号浦东软件园 A-154 座

主营业务：从事物联技术和计算机技术及相关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及外部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办公自动化设备，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工程管理服务，电子类产品的设计和生 产（限分支机构经营），合同能源管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75,198,69 万元，净资产为 32,300.45 万元；营业总收入为 48,586.2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1,002.17 万元。

● 华鑫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代表：陈靖

注册资本：人民币 230300 万元

住所：上海市四平路 419 号 5 楼-6 楼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工程项目管理，商务咨询，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物业管理，销售建筑材料，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主要财务数据(合并口径审计初稿)：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2,206,041.76 万元，净资产为 755,462.47 万元；营业总收入为 53,388.6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13,069.50 万元。

● 上海仪电电子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代表：马克

注册资本：人民币 2700 万元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路 6999 号 B 区 3 号、4 号

主营业务：从事印刷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家电类装饰面板、3D 成型汽车仪表标度盘、柔性线路及力感电阻类的生产、销售、研发，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4,240.18 万元，净资产为 3,823.28 万元；营业总收入为 2,828.71 万元，净利润为 99.75 万元。

● 上海元一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代表：邱伟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 5500 万元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顾戴路 3009 号第 6 幢 11 层 1108 室

主营业务：组装生产电子线束、电缆线束、电源线、汽车类线束、汽车配件、传感器配件、变频节能连接件等塑料组件、工模具，销售自产产品，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咨询类项目除经纪），从事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动化系统设备的开发、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15,814.51 万元，净资产为 10,602.31 万元；营业总收入为 24,033.56 万元，净利润为 229.56 万元。

● 上海仪电智能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代表：金新

注册资本：人民币 9887 万元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豫路 818 号

主营业务：智能卡、智能化电子产品、设备及系统的开发研制和生产销售，银行、金融技术设备及系统，电脑，文教器材，办公自动化设备，商用收款机，超市商场设备，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规定的情形，为本公司的关联

法人。

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54,352.05 万元,净资产为 26,476.13 万元,归母所有者权益 23,031.78 万元;营业总收入为 43,426.7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1,158.55 万元。

####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彼此间签署的合同执行。

1、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以遵循市场的公允价格为原则。

2、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中予以明确。

#### **五、关联交易的授权和事后报告程序**

由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关联企业间发生的其他日常关联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授权公司经营层决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关联企业发生的不超过 29,227.23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并在定期报告中进行披露。

####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系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交易,双方依照“自愿、平等、等价”原则,按照市场价格协商一致而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未造成损害和影响。

以上议案,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8 日

## 关于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2020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公司拟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度审计费人民币 154 万元。

经公司十一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同意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度审计费人民币 154 万元，并将《关于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度审计报酬的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8 日



##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32 名、注册会计师 2323 名、从业人员总数 9114 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 3、业务规模

立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0.4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46 亿元。

2020 年度立信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9 家。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李正宇	2009 年 9 月	2002 年 4 月	2002 年 4 月	2002 年 4 月
签字注册会计师	俞丽丽	2014 年 1 月	2012 年 9 月	2012 年 9 月	2020 年 8 月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杨力生	1998 年	2000 年	2013 年	2019 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李正宇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 年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2020 年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项目合伙人
2018 年-2020 年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项目合伙人
2018 年-2020 年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18 年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俞丽丽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 年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 年-2020 年	上海华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 年-2020 年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 年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 杨力生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 年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报审计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	江苏九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报审计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	江苏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报审计	项目合伙人
2019 年	江苏常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报审计	项目合伙人
2019 年	江苏九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报审计	项目合伙人
2019 年	江苏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报审计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	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报审计	项目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

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 二、审计收费

###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0	2021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54	154	0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45	45	0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1 年度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度审计费用。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经公司十一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等相关资质，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预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等相关资质，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该预案，并

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以上议案，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8 日

## 关于购买由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为提高公司资金收益，实现资产的保值增值，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由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公司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可购买本金总额合计不超过 13 亿元人民币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由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一、委托理财概述

#### 1、投资目的

提高公司资金收益，实现资产的保值增值。

#### 2、投资额度

公司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可购买本金总额合计不超过 13 亿元人民币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

#### 3、投资品种

公司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品种为银行发行的保证本金安全、预期浮动收益、期限不超过两年、产品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

#### 4、使用期限

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 5、资金来源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拟进行上述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闲置资金。

#### 6、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审批程序

经公司十一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同意关于购买由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事项，并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授权事宜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投资品种和额度范围内行

使投资决策权，签署文件并办理相关事宜。

#### 四、主要风险提示

1、信用风险：本理财产品所投资的债券或其他资产，可能因债务人违约或者其他原因在投资周期届满时不能足额变现，由此可能导致本理财产品遭受损失。

2、流动性风险：除本理财产品协议另有约定，投资期限内理财公司无提前终止权，如果公司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理财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期限内允许赎回的，若发生巨额赎回，公司将面临不能及时赎回理财产品的风险。

3、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项下的投资组合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流程的正常进行。

#### 五、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 六、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适度低风险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股东利益。

####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由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符合公司的财务状况，

不会造成公司资金压力，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并能够提高公司部分闲置资金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相关内控制度健全，能有效防范风险。同意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由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

八、截至公告日前12个月内，公司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资金来源	累计发生额	已到期	取得收益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产品 理财	自有资金	87,000.00	86,000.00	2,851.36	1,000.00	无

以上议案，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8 日

## 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和保监会于 2010 年 4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通知》（财会【2010】11 号）要求，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需施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要求企业应当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披露年度自我评价报告，同时应当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有中国证监会、财政部颁发的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的中介机构，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在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秉承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2020 年支付内控审计费用人民币 45 万元。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

以上议案，现提请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8 日



##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

2020 年，作为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依法履职、勤勉尽责，在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召开了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选举封松林先生、李远勤女士、董剑萍女士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张宏俊先生、李苒洲先生、钱大治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封松林，男，1964 年 4 月出生，博士，中科院上海高等研究院研究员。曾任中科院半导体所副研究员、研究员、副所长，中科院上海微系统所研究员、副所长、所长，中科院上海高等研究院院长、研究员。现任中科院上海高等研究院研究员。自 2020 年 6 月 18 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李远勤，女，1973 年 7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会计结算部科长，上海大学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美国华盛顿大学 FOSTER 商学院访问学者。现任上海大学管理学院教授、上海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副系主任。自 2020 年 6 月 18 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董剑萍，女，1974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执业律师。曾任上海轻工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法律顾问，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现任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合伙人。自 2020 年 6 月 18 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均具备法律法规所要求的独立性，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雇佣关系、交易关系、亲属关系等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能够在履职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

## 二、出席会议及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均出席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会议和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会议，对议案均表示同意意见。

###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封松林	5	1	4	0	0	否	0
李远勤	5	1	4	0	0	否	0
董剑萍	5	1	4	0	0	否	0

### （二）参加专业委员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战略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薪酬及考核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封松林	0	0	1	2
李远勤	0	1	1	2
董剑萍	0	1	1	2

### （三）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专业特长，对讨论决策的重大事项提供了专业、合理的意见和建议，促进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报告期内，我们对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审议的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表决意见。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1、关联交易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着事实就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2020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认真核查，认为：《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预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过我们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正常业务所需，日常关联交

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定价，符合公开、公正、公平的市场商业原则。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损害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同意该预案，并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十一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关于子公司上海科技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与华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损害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通过上海科技网与华欧投资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有助于布局全国 IDC 业务，实现跨区域业务拓展，加大市场开拓能力，为业务发展提供新的助力。

## 2、利润分配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审核，同意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公司的总股本为基准，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4元（含税），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已于2020年8月7日完成利润分配工作。

## 3、对外担保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文件精神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公司2019年度的担保事项进行了审核，2019年度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发生担保223,976,739.85元，除了上述担保外，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事项，截止2019年末，公司没有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公司十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预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过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为了支持子公司发展，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上海云赛智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银行闵行支行营业部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向光大银行漕河泾开发区支行申请10,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信诺时代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向上海银行闵行支行营业部申请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向光大银行漕河泾开发区支行申请 10,000 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上述担保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次担保行为有利于子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4、聘任高管以及薪酬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名、聘任的程序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审核了报告期内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认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于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有关规定。

根据国有企业综合改革“双百行动”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制定了《云赛智联职业经理人管理制度》和《职业经理人目标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职业经理人薪酬构成由年薪（基薪+业绩薪）和激励薪两部分组成。根据公司发展需求并参考行业市场数据制定职业经理人薪酬水平，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激励薪采取分段提成奖励的方式，以更好地激励职业经理人在公司经营过程中创新创效，取得更好经营业绩。

#### 5、聘任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等相关资质，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 6、聘任内控审计机构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有中国证监会、财政部颁发的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的中介机构，执业经验丰富，且在受聘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秉承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承担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能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真完成了 2019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7、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

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相应变更会计政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8、公司购买由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与体系,能够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本次委托理财主要投向为银行发行的保证本金安全、预期浮动收益、期限不超过两年、产品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和主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 9、信息披露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保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使投资者更全面、及时、真实地了解公司发展近况,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2020年,公司共发布定期报告4份、临时公告37份。

#### 10、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的承诺已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报告及定期报告中充分披露。2020年度,公司及股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 11、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加强内控建设,完善公司内控制度体系。报告期内,积极组织内部控制等专题培训,借助外部专家力量提升公司风险控制水平。结合公司“双百行动”实施方案,加强董事会建设,全面推进企业工会改革工作,修订完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

事会议事规则》。目前，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0 年，我们本着独立、客观、审慎的原则，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勤勉尽责，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独立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1 年，我们将继续忠实、勤勉、谨慎、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更好的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封松林、李远勤、董剑萍

2021 年 6 月 18 日